

# 辽宁省生态环境厅

辽环验〔2019〕20号

## 关于新建铁路田师府至桓仁新建工程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中国铁路沈阳局集团有限公司沈阳工程建设指挥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经现场踏勘和查阅相关环评、验收监测报告等资料，并综合专家意见，对该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设施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

本工程位于辽宁省本溪市本溪县和桓仁县境内。线路自溪田线K69+800引出后，在田师府镇孔堡村设铁刹山站后向东南方向前行，穿大东沟后经胡家堡子、北岭村，穿老獾顶隧道后过湖里村、水栅栏村，其后线路一直与太子河缠绕前行，进入小东沟后穿摩天岭，过马鹿泡、柞木台子、八里甸子、韭菜园子、秀里、姜家堡子后与通灌线并行接引入花脖山站，线路全长74.137km。

工程铁路等级为国铁II级，单线，由路基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及站场工程组成。路基工程总长31.947km；共设各类桥涵111座，

桥梁工程总长 14.385km；共设隧道 15 座，隧道工程总长 27.802km；新建车站 5 座，远期预留站 1 座。

2010 年 4 月，沈阳沈铁环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新建铁路田师府至桓仁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0 年 9 月 18 日，辽宁省环境保护厅以《关于新建铁路田师府至桓仁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辽环函[2010]499）批复了该项目的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本工程于 2013 年 7 月开工，2018 年 10 月完工，2019 年 4 月 9 日通车试运营。工程实际总投资 28115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359.03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2.97%。

二、辽宁昌鑫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新建铁路田师府至桓仁铁路新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明：

本工程不产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定点堆放，旅客列车内均设无毒降解的塑料袋，由列车员收集，到站后由车站集中清运，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 三、验收意见和后续要求

该项工程的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提出的措施和要求，经研究，我厅同意该工程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同步对该工程其它环境保护设施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项目正式运营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加强项目日常环境管理，定

期开展环境风险评估，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加强运营期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无环境风险。若发生环境污染、风险事故及环境扰民投诉案件，你单位应依法承担责任并配合地方政府妥善解决。

请本溪市生态环境局做好该项目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抄送：本溪市生态环境局。

---

